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大湖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64苗栗縣大湖鄉忠孝路69號
聯絡人：陳文忠
電話：037-994598
傳真：037-996210
電子郵件：dahu44407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外埔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大鄉清字第11400123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 1件 (0012325_附件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辦理催繳113年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費公示送達
及送達名冊各1份，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(苗栗縣大湖鄉公所除外)
副本：本鄉清潔隊



民政課 收文:114/11/03



AP1140015790 有附件